

## 宝山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### 关于《上海市宝山区共康社区 N12-0702 单元 控制性详细规划 F 街坊局部调整》的公众意见汇总和处理建议

公示意见收集和反馈：

《上海市宝山区共康社区 N12-0702 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F 街坊局部调整》于 2023 年 8 月 4 日——2023 年 9 月 2 日在宝山区人民政府网站及庙行镇人民政府公开展示，公示期间，收到以下相关意见：

1、建议不要砍伐现有绿化而设置垃圾压缩站和加油站，会产生气味、噪声污染等问题，影响周边居住区生活品质及沿街餐饮；加油站涉及易燃材料，受周边地铁站影响，该范围内人流量大，有较大安全隐患。

答复：本规划依据《上海市宝山区（中心城部分）单元规划（含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）》、《上海市消防专项规划（2023-2035 年）》和《上海市加油站布局专项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，落实规划社区公共服务设施、消防设施和加油站设施，同时根据原控规要求，保留垃圾压缩站。规划实施方案将在后续项目实施过程中结合公众意见进一步研究，将充分考虑实际情况，不排除进一步优化调整设施选址方案的可能性。

另据庙行镇政府反馈，意见提及的垃圾压缩站和加油站设施近期无建设实施计划。



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